

【111.12.09 發布】

## 美商賀寶芙食科所獎學金設置要點

111.11.23 食科所111-07所務會議討論通過

111.11.28 生農學院核定

一、設置宗旨：美商賀寶芙股份有限公司為獎勵臺灣大學食品科技研究所（以下簡稱本所）表現優異學生，特設立本獎學金。

二、獎學金名額：博士班一名，碩士班二名，共計三名為原則。

三、獎學金金額：博士班四萬元，碩士班三萬元為原則。

四、申請資格：本所在學學生(博士班四年級(含)以下，碩士班二年級(含)以下)。

五、申請期限：每年1月1日至4月30日，依本所公告日期為準。

六、申請方式：於申請期限內，將申請資料送本所辦公室。

七、繳交證件：

- (1) 申請書。(使用「校內用申請書」)
- (2) 推薦函1封。
- (3) 研究所歷年成績單。
- (4) 近期發表之期刊論文，研討會論文及其它學術表現或有利申請之佐證資料。

八、本獎學金由本所辦理申請、審核、核發、發放等事宜，並於本

所網站、社群媒體等處公佈得獎人名單，擇期舉行公開儀式表揚。

九、本要點經所務會議通過，報生農學院核定後，自發布日施行。